



Grant Thornton  
致同

**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2013 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4)第 350ZA0023 号

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屿商贸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鹏屿商贸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鹏屿商贸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鹏屿商贸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二月十五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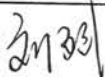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24,795,064.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四、2	208,15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四、3	7,120,860.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四、4	16,756,733.41	
<b>流动资产合计</b>		<b>48,880,808.77</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四、5	1,086,247,927.94	
在建工程	四、6	79,938,756.3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四、7	146,797,169.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8	228,736.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313,212,589.44</b>	
<b>资产总计</b>		<b>1,362,093,398.21</b>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9	40,668,756.39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四、10	37,421,572.8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四、11	12,10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78,102,434.23</b>	-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
<b>负债合计</b>		<b>78,102,434.23</b>	-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四、12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四、13	1,184,677,172.2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14	-686,208.2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83,990,963.98</b>	-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362,093,398.21</b>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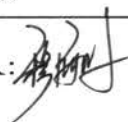
## 利润表

编制单位：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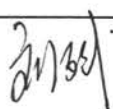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四、15	918,158.81	
财务费用	四、16	-3,214.5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b>-914,944.30</b>	-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b>-914,944.30</b>	-
减：所得税费用	四、17	-228,736.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686,208.22</b>	-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6,208.2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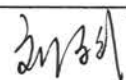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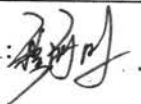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度	201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2.31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8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214.51</b>	-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回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所支付的现金		5,208,1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8,150.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5,208,150.00</b>	-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0,000,000.00</b>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95,064.51	-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4,795,064.51</b>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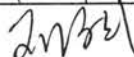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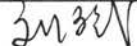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1,184,677,172.20	-	-	-	-686,208.22	-	1,283,990,963.98
（一）净利润						-686,208.22		-686,208.2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686,208.22	-	-686,208.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1,184,677,172.20	-	-	-	-	-	1,284,677,172.2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0	1,184,677,172.20						1,284,677,172.2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七）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184,677,172.20	-	-	-	-686,208.22	-	1,283,990,963.9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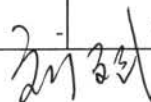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一）净利润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七）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依安县鹏程粮油储备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程粮油”）和依安县鹏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鹏程商贸”）共同出资设立，于 2013 年 12 月 6 日取得黑龙江省依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23022310001327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其中鹏程粮油出资人民币 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鹏程商贸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本公司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依安县西南街城外依明公路路西，法定代表人：穆海鹏。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玉米、水稻、小麦、杂粮批发。一般经营项目：玉米初加工；粮食进出口；货物装卸搬运；粮食仓储服务。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6 日设立，2013 年度的财务报表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3 年 12 月 6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系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参见本附注二、7）。

####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 （4）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等值）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

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组合为：非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组合中，非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个月	0%	0%
7~12个月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计提比例均为零。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存货的成本视具体情况采用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构筑物及其他设施	3~30	5%	3.17%~31.67%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3~5	5%	19%~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本附注二、16。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5）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10、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其他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参见本附注二、16。

#### 11、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受益年限内采用平均年限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参见本附注二、16。

#### 12、 收入

##### （1）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本公司在商品货权已转移并取得货物转移凭据后，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视为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本公司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1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15、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的出租人，对于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6、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的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



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7、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8、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19、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三、 税项

本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3%、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自用房产）	房产及土地原值的 70%	1.2%
契税	取得土地使用权、房屋价格	5%

### 四、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设立，无上年比较数据，故以下附注仅列示本报告期的数据。附注中期末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特指 2013 年 12 月。

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银行存款	24,795,064.51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24,795,064.51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预付款项

- (1)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 208,150.00 元，账龄为 1 年以内。
- (2) 期末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存货

存货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7,120,860.85		7,120,860.85
合 计	7,120,860.85		7,120,860.85

4、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16,756,733.41
合 计	16,756,733.41

5、固定资产

项 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86,247,927.94		1,086,247,927.94
其中：房屋建筑物		625,303,035.00		625,303,035.00
构筑物及其他设施		339,949,500.00		339,949,500.00
机器设备		94,478,345.84		94,478,345.84
运输工具		24,309,846.28		24,309,846.28
电子及办公设备		2,207,200.82		2,207,200.82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构筑物及其他设施				
机器设备				

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b>1,086,247,927.94</b>		<b>1,086,247,927.94</b>
其中：房屋建筑物		625,303,035.00		625,303,035.00
构筑物及		339,949,500.00		339,949,500.00
机器设备		94,478,345.84		94,478,345.84
运输工具		24,309,846.28		24,309,846.28
电子及办公设备		2,207,200.82		2,207,200.8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构筑物及其他设施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b>1,086,247,927.94</b>		<b>1,086,247,927.94</b>
其中：房屋建筑物		625,303,035.00		625,303,035.00
构筑物及其他设施		339,949,500.00		339,949,500.00
机器设备		94,478,345.84		94,478,345.84
运输工具		24,309,846.28		24,309,846.28
电子及办公设备		2,207,200.82		2,207,200.82

说明：

期末，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露天储粮设施建设项目	79,938,756.39		79,938,756.39
合 计	<b>79,938,756.39</b>		<b>79,938,756.39</b>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工程名称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 资产	其他 减少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年		2013年12月 31日
						利息资 本化 金额	本年利 息资本 化率	
露天储粮设施 建设项目		79,938,756.39						79,938,756.39
合 计		<b>79,938,756.39</b>						<b>79,938,756.39</b>

重大在建工程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露天储粮设施建设项目	130,000,000.00	61.49%	65%	自筹
合计	130,000,000.00	61.49%	65%	

## 7、无形资产

项 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7,060,884.25		147,060,884.25
土地使用权		147,060,884.25		147,060,884.25
二、累计摊销合计		263,715.22		263,715.22
土地使用权		263,715.22		263,715.2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6,797,169.03		146,797,169.03
土地使用权		146,797,169.03		146,797,169.0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6,797,169.03		146,797,169.03
土地使用权		146,797,169.03		146,797,169.03

说明：

① 本年摊销额 263,715.22 元。

②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系股东鹏程粮油、鹏程商贸以其原持有的土地使用权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各股东按评估值确认出资额，其中：鹏程粮油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为 124,178,519.00 元，经齐齐哈尔红岸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出具了“齐红评报字（2013）第 59 号”资产评估报告；鹏程商贸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为 15,879,466.00 元，经齐齐哈尔红岸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出具了“齐红评报字（2013）第 58 号”资产评估报告。

③ 期末，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8、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如下：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736.08
可抵扣亏损	228,736.08
合 计	228,736.08

（2）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如下：

项 目	金额
可抵扣亏损	914,944.30
合 计	914,944.30

9、 应付账款

(1)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40,668,756.39 元，主要系搭建露天储粮设施暂估工程款，账龄为 1 年以内。

(2) 期末应付账款中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10、 应交税费

税 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契税	36,779,234.25
印花税	642,338.59
合 计	37,421,572.84

11、 其他应付款

(1)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12,105.00 元，账龄为 1 年以内。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12、 实收资本

投资方名称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比例			实收资本	比例
依安县鹏程粮油储备物流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
依安县鹏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

说明：

本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由全体股东分两期缴足。

① 第一期出资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其中鹏程粮油以货币出资 1,600 万元，鹏程商贸以货币出资 400 万元，本次出资经齐齐哈尔吉祥会计师事务所以“齐吉验字[2013]第 35 号”《验资报告》验证。

② 第二期出资额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其中：

鹏程粮油以货币出资 800 万元，以土地、房屋、设备等资产认缴注册资本 5,600 万元（经齐齐哈尔红岸资产评估事务所以“齐红评报字（2013）第 59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的资产价值合计为 101,512.20 万元，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 101,512.20 万元，鹏程粮油认缴的注册资本为 5,600 万元，实际出资金额超过其认缴的注册资本金额 95,912.2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鹏程商贸以货币出资 200 万元，以土地、房屋、设备等资产认缴注册资本 1,400 万元（经齐齐哈尔红岸资产评估事务所“齐红评报字（2013）第 58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的资产价值合计为 23,955.52 万元，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 23,955.52 万元，鹏程商贸认缴的注册资本为 1,400 万元，实际出资金额超过其认缴的注册资本金额 22,555.5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出资经齐齐哈尔吉祥会计师事务所“齐吉验字[2013]第 37 号”《验资报告》验证。

## 13、资本公积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184,677,172.20		1,184,677,172.20
合计		1,184,677,172.20		1,184,677,172.20

说明：本期资本公积变动系股东出资形成的资本溢价，详见本附注四、12。

## 1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3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6,208.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686,208.22

## 15、管理费用

项 目	2013 年度
印花税	642,343.59
土地使用权摊销	263,715.22
其他	12,100.00
合 计	918,158.81

## 16、财务费用

项 目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3,582.31
手续费及其他	367.80
合 计	-3,214.51

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7、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3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228,736.08
合 计	-228,736.08

1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3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686,208.22
加：无形资产摊销	263,715.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736.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4,443.5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4.51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795,064.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95,064.51

(2) 现金及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3年度
一、现金	24,795,064.5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795,064.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年度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95,064.51

##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 联 关 系	企 业 类 型	注册地	法人代 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 码
依安县鹏程粮油储备物 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公 司	齐哈尔 市依安县	付立敏	农产品批 发加工	68886371-9

###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 资本	母 公 司 对 本 公 司 持 股 比 例	母 公 司 对 本 公 司 表 决 权 比 例	本 公 司 最 终 控 制 方
依安县鹏程粮油储备物 流有限公司	10,413 万元	80%	80%	穆天学、付立敏夫 妇

###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依安县鹏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持有本公司 20%股权）	72530539-7
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子女能 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07776321-7

### 3、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关联交易。

## 六、或有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七、承诺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4 年 1 月 15 日，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依安粮食仓储物流中心等项目。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将通过子公司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收购鹏程粮油与鹏程商贸分别持有本公司 80%与 20%的股份。本次收购完成后，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 100%的股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依安县鹏屿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2014 年 2 月 15 日

